

景盛南六街（环科中路~马朱路）道路工程(监理) 监理资格预审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工程景盛南六街（环科中路~马朱路）道路工程(监理)已由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京技管（审）〔2025〕222号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土地储备与建设服务中心，建设资金来自政府投资（地方），工程出资比例为100%。本工程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2. 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本项目的建设地点亦庄新城东南部，道路西起环科中路，东至马朱路（具体建设地点以规划许可文件载明的数据为准）

2.2 本项目的建设规模道路工程：道路全长约1.27公里，规划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设计速度40公里/小时，规划红线宽40米。雨水工程：新建1条雨水管线，管线规模为 $\phi 500-\square 3200 \times 2000$ 毫米，干线全长约1212米，沿线预留 $\phi 800-\phi 2000$ 毫米支线，全长约199米，新建雨水管线总长约1411米。污水工程：新建1条污水管线，管线规模为 $\phi 400$ 毫米，干线全长约511米，沿线预留 $\phi 400$ 毫米支线，全长约145米，新建污水管线总长约656米。给水工程：新建1条给水管线，管线规模为DN400毫米，干线全长约1215米，沿线预留DN200-DN400毫米支线，全长约176米，新建给水管线总长约1391米。再生水工程：新建1条再生水管线，管线规模为DN400毫米，干线全长约1204米，沿线预留DN200毫米支线，全长约80米，新建再生水管线总长约1284米。热力工程：新建1条热力管线，管线规模为DN300-DN600毫米，干线全长约1209米，沿线预留DN200-DN300毫米支线，全长约93米，新建热力管线总长约1302米。电力工程：新建1条电力隧道，隧道规模为 $\square 2000 \times 2100$ 毫米，干线全长约1257米，沿线预留 $12 \phi 150+2 \phi 150-\square 2000 \times 2100$ 毫米支线，全长约160米，新建电力管线总长约1417米（仅土建工程，不含穿线穿缆）。电信工程：新建1条通信与有线电视合建管线，管线规模为40孔，干线全长约1218米，沿线预留6-14孔支线，全长约159米，新建通信与有线电视管线总长约1377米（仅土建工程，不含穿线穿缆）。绿化工程：面积约9233.84平方米（具体建设规模以规划许可文件载明的数据为准）。

工程概算（估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

- 工程估算投资额_____（万元）
 工程概算投资额_____（万元）
 建筑安装工程费10416.84（万元）

2.3 本工程的计划工期426日历天

2.4 本工程的招标范围道路工程、路灯照明工程、绿化工程、雨水工程、污水工程、给水工程、再生水工程、热力工程、电信工程（仅土建工程，不含穿线穿缆）、电力工程（仅土建工程，不含穿线穿缆）等设计图纸和工程量清单显示的全部工程相对应的施工阶段及保修阶段的监理服务。

2.5 其他/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申请人须具备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专业、等级）工程监理资质，具有近五年已竣工且经验收合格的道路总长度在1000米(含)以上或工程投资额在8300万元(含)以上的市政道路工程监理业绩（近年类似工程描述）监理业绩。其中，申请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具有总监理工程师任命书。在工程施工期间，拟派总监理工程师不可以（可以或不可以）同时担任其他建设工程总监理工程师。

3.2 本工程不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接受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各方必须按资格预审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

的权利义务；

(2)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本工程中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3.3 其他资格要求：____/____

4. 申请人信誉要求

4.1 失信被执行人

本工程资格预审采用失信被执行人____否决性____（限制性/否决性）惩戒方式。

4.2 其他信誉要求

本次资格预审将对申请人的诉讼及仲裁情况、不良行为记录等其他信誉要求予以评定。

其他信誉要求____/____

4.3 安全管理风险企业

本工程资格预审对安全管理风险企业____采用____（采用/不采用）否决性惩戒。



5. 资格预审方法

本工程资格预审方法采用____有限数量制____（合格制或有限数量制）。采用有限数量制时，当通过资格审查的申请人多于____7____家时，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限定为____7____家。

6.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申请资格预审者且资质符合本章第3.1款规定的，方可于____2026____年____03____月____05____日____16____时____00____分至____2026____年____03____月____10____日____16____时____00____分，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下载资格预审文件。

7.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7.1 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截止时间（申请截止时间，下同）为____2026____年____03____月____16____日____11____时____00____分。申请人资质符合本章第3.1款规定的，方可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并保存文件上传成功回执，递交时间以回执载明的上传成功时间为准。

7.2 电子化平台中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且不能出示成功递交回执的；或回执载明的传输时间超出资格预审文件规定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工程资格预审公告已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北京市）”，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发布，同时在____/____（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土地储备与建设服务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华诚博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中路15号朝林大厦	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石景山路54号院6号楼5层502-7
联系人：官晓丽	联系人：李震
电话：010-83508677	电话：15652632865
传真：/	传真：010-59693563

电子邮箱： /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蔚建闯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010-67887140

招标人内部纪检监督联系方式：010-67888727

电子邮箱： /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盖单位CA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个人CA电子印章）

日期： 2026 年 03 月 05 日